（上接B245版）

7.股权结构：本公司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0%，山东鲁速建材有限公司持股40%，山东高速通汇富尊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20%。山东省路桥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6月
资产总额	13,266.68	17,109.56	营业收入	4,329.22	2,629.61
流动负债	5,596.96	9,713.25	利润总额	10.60	-294.70
银行借款	0.00	1,490.00	净利润	6.68	-297.82
负债总额	5,596.96	9,736.60	担保金额	0.00	0.00
净资产	7,669.92	7,372.96	被担保金额	0.00	0.00

山东省路桥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十三）山东高速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1.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21年12月09日

3.法定代表人：姜日阳

4.注册资本：7,000.00万元人民币

5.住所：山东省日照市岚山区安东卫街道岚山西路169号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金属制品销售；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材料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交通设施维修；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钢压延加工；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采购代理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7. 股权结构：本公司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1%，山东高速日照发展有限公司持股49%。山东高速交通设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6月
资产总额	0.00	9,175.81	营业收入	0.00	0.00
流动负债	0.00	71.73	利润总额	0.00	-67.19
银行借款	0.00	0.00	净利润	0.00	-67.19
负债总额	0.00	2,243.00	担保金额	0.00	0.00
净资产	0.00	6,932.81	被担保金额	0.00	0.00

山东高速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十四）山东高速莱钢绿建发展有限公司

1.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5月9日

3.法定代表人：白宾

4.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5.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株洲路139号

6.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结构制造；门窗制造加工；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住房租赁；物联网技术研发；餐饮管理；酒店管理；物业管理；集装箱制造；集装箱销售；金属结构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本公司子公司山东高速路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51%，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9%。山东高速莱钢绿建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6月
资产总额	440,369.22	506,448.73	营业收入	248,201.46	91,762.46
流动负债	373,228.26	432,074.50	利润总额	7,524.40	1,953.74
银行借款	11,251.66	43,628.79	净利润	5,478.13	1,465.76
负债总额	373,726.21	438,247.75	担保金额	0	0
净资产	66,543.01	68,200.98	被担保金额	0	0

山东高速莱钢绿建发展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十五）山东路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成立日期：2004年12月7日

3.法定代表人：袁静

4.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5.住所：山东省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大千置业商业街二期9号楼518号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物业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专业保洁、清选、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住房租赁；停车场服务；日用百货销售；礼品花卉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居民日常生活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废旧沥青再生技术研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本公司子公司滨州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山东路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6月
资产总额	3,678.73	3,793.98	营业收入	475.74	178.11
流动负债	3,996.73	4,103.53	利润总额	14.47	9.30
银行借款	0.00	0.00	净利润	1.73	8.46
负债总额	3,996.73	4,103.53	担保金额	0.00	3,500.00
净资产	-318.00	-309.55	被担保金额	0.00	0.00

山东路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十六）中工武大能源建设投资（湖北）有限公司

1.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成立日期：2019年5月17日

3.法定代表人：陶明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5.住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77号金融后台服务中心基地建设项目二期B9栋5层夹层层01室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本公司子公司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中工武大能源建设投资（湖北）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6月
资产总额	1,847.88	1,804.11	营业收入	922.29	346.25
流动负债	411.94	342.12	利润总额	67.93	23.98
银行借款	0.00	0.00	净利润	66.12	26.05
负债总额	411.94	342.12	担保金额	0.00	0.00
净资产	1,435.94	1,461.99	被担保金额	0.00	0.00

中工武大能源建设投资（湖北）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为担保金额上限，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及业务期限需根据公司具体经营需求办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公司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在担保额度内全权代表公司与银行办理担保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各子公司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者反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

五、董事会意见

为保障各子公司项目建设，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根据上半年公司担保实际发生情况，对部分子公司担保总额进行调整。被担保的对象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次担保额度调整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意见

根据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公司对2022年度担保预计金额进行合理调整，调整后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及子公司担保的情况。各被担保对象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

上述担保事项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公司对相关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调整预计担保额度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调整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调整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1,685,482.2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352,505.56万元的124.62%；截至2022年6月30日，实际担保余额合计133,366.6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86%。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单位实际担保余额2,886.6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22%。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八、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2-105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转让交通发展公司10%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1.为发挥产业协同作用、做强做大济南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路桥梁集团”）拟将持有的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交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发展公司”）10%股权协议转让予山东高速济南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发展公司”）。

截至目前，交通发展公司股东未实缴出资，亦未开展经营。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标的股权价格为0元。转让完成后，交通发展公司股东公路桥梁集团股权比例由100%变更为90%，济南发展公司持有交通发展公司10%股权。各股东分别按照持股比例实缴出资，本公司需实缴出资4,500万元，济南发展公司需实缴出资500万元。

2.本次股权转让受让方济南发展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集团”）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将构成本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周新波先生、马宁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工商登记信息

公司名称：山东高速济南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12MA3UP6F595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4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强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路9号

营业期限：2020年12月24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劳务派遣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石加工等。

2.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说明

济南发展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之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

3.财务及资信状况

济南发展公司2021年经审计的总资产为7,574.34万元，所有者权益为3,223.21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11,567.17万元，利润总额1,630.94万元，净利润1,223.21万元。

济南发展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公路桥梁集团持有的交通发展公司10%股权。

1.工商信息

公司名称：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2MA7GHAM47B

成立日期：2022年1月10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阿奇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4677号1918室

营业期限：2022年1月10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交通设施维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建筑材料销售；许可项目：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建设工程施工；成品油零售等。

2.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交通发展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公路桥梁集团全资子公司。

交通发展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交通发展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交通发展公司成立于2022年1月10日，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收资本0元，公司子公司公路桥梁集团持股100%。鉴于公路桥梁集团尚未对交通发展公司实缴出资，交通发展公司尚未建立财务账套及开展经营，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标的股权协议转让价格为0元。交易完成后由各股东分别按照持股比例实缴出资，本公司需实缴出资4,500万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就本次交易，子公司公路桥梁集团拟签订《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高速济南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交通发展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高速济南发展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交通发展有限公司10%股权之股东合作协议》（以下简称“《股东合作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股权转让协议》

甲方（转让方）：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山东高速济南发展有限公司

丙方（目标公司）：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1.标的股权

（1）本协议约定的转让标的为甲方所持有的目标公司10%的股权。

（2）甲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的条款与条件向乙方转让目标公司10%股权，乙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款与条件受让标的股权。

2.股权转让价格

交通发展公司于2022年1月10日成立，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没有设立财务账套，公路桥梁集团拟将交通发展公司10%股权零元转让予济南发展公司。

3.交接前准备及标的股权交割

（1）本协议生效条件全部具备后，双方共同完成以下事项：

①目标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通过，通过目标公司章程确认各方股东按照认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及分取红利。

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公司章程修正案及股东变更在工商登记机关完成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目标公司领取新的营业执照。

（2）与本次股权转让有关的交割及工商登记事项应于符合本协议约定条件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因过错方原因导致上述事项未能如期完成的，守约方有权要求其改正尽快办理，并有权追究过错方违约责任。

（3）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完成之日即为交割日。

甲方应于本协议生效后20个工作日内，与乙方共同配合目标公司完成标的工商变更登记等股权转让事项。

4.转让方的声明与保证

甲方向乙方声明并保证如下：

（1）甲方向乙方转让的标的股权是甲方合法拥有的股权，甲方拥有完全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对所转让的股权权属清晰，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2）目标公司于2022年1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5,000万元，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实收资本0元，目标公司的设立符合《公司法》的规定；本次股权交割日前不存在对目标公司有实质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否则，甲方应协助目标公司处理完善并消除不利影响。

（3）目标公司不存在未披露债务或重大违法行为。

（4）甲方就本次股权转让已取得法律规定或章程约定的必要的内部授权与批准，有权签署和履行本协议。

5.受让方的声明与保证

乙方向甲方声明并保证如下：

（1）乙方保证其具备受让标的股权的能力和实力。

（2）乙方保证配合转让方、目标公司办理标的股权过户手续。

（3）受让标的股权后，依法享有目标公司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

（4）乙方就本次股权转让已取得法律规定或章程约定的必要的内部授权与批准，有权签署和履行本协议。

6.目标公司债权债务与相关人员安置

本次股权转让后，目标公司法人资格存续，目标公司不涉及债权债务或有负债的继承或转让事项，不涉及相关人员安置问题。

7.股权转让的费用负担

因标的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及发生的各项税费，由税费发生方各自承担。

8.协议的变更与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协议，但各方必须就此签订书面变更或解除协议。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预计或避免的外因，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或多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守约方的经济利益，使协议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经过各方协商同意变更或解除协议。

9.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转让标的股权，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以股权转让价款为基数，自本协议约定的履行工商登记变更期限届满之日即年月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日万分之五标准计算）；逾期超过六十日，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

（2）本协议任何一方因在本协议中的声明和保证失实或违反本协议其他约定致使对方遭受经济损失的，应赔偿对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10.协议生效

（1）本协议经转让方、受让方、目标公司共同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本次交易依据的《股东合作协议》生效。

除上述内容外，《股权转让协议》还规定了释义、其他等内容。

（二）《股东合作协议》

甲方：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或“公路桥梁集团”）

乙方：山东高速济南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济南发展公司”）

丙方：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交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发展公司”或“标的公司”）

1.本次交易的总体方案及交易原则

（1）交易总体方案

公路桥梁集团拟将交通发展公司10%股权零元转让予济南发展公司。协议生效后20个工作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60个工作日内，公路桥梁集团以现金方式对交通发展公司实缴出资，出资比例90%，济南发展公司以现金方式对交通发展公司实缴出资，出资比例10%。

（2）交易原则

①双方确认本次合作的范围为与路基、路面、桥梁、交安等施工主业相关的业务。

②交通发展公司按照《公司法》规定的现代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管理、运作，独立开展业务。甲乙双方作为交通发展公司的股东，根据各自持股比例在人员、资金、市场、业务等方面给予交通发展公司全面支持。

③交通发展公司营业期限为长期，从公司设立之日起计算。

（3）分红事项

各方同意，交通发展公司将每年进行1次分红，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分红计算周期。就每年分红周期的分红，甲方、乙方应在次年的5月31日前召开股东会作出对上一年度分红周期进行分红的股东会决议，并在出具股东会决议十个工作日内完成该分红，十个工作日内没有完成分红的视为逾期。

2.本次交易具体实施方案

协议生效后20个工作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60个工作日内，交通发展公司完成变更出资人及出资比例的工商登记，公路桥梁集团实缴出资90%，济南发展公司实缴出资10%，股权变更日即为交割日。

甲、乙双方签署交通发展公司《公司章程》，并办理交通发展公司《公司章程》工商备案。甲方、乙方根据实缴出资比例及《公司章程》规定分别提名董事、监事，由董事会聘任、甲方提名的人员组成交通发展公司经营层。

3.声明和保证

本协议各方在签署本协议之日声明并保证如下：

（1）无抵触事项

任何一方签署本协议并履行本协议下的义务，须：

①不会违反该方组织文件中的任何规定；

②不会授予他人任何终止、修改、中止、撤销或取消该等文件的任何权利。

（2）按期出资

甲方或乙方不按照章程规定向目标公司缴纳出资的，除应当向目标公司足额缴纳外，自逾期之日还应当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以应缴纳出资为基数，自应付之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按照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计算）。

（3）目标公司义务

如交通发展公司逾期向双方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进行利润分配，则交通发展公司按照应付款金额为基数，自逾期支付第一日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按照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双方股东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损失。

（4）特别承诺

①甲方、乙方保证在人员资质、业务开展等方面给交通发展公司必要支持，帮助交通发展公司维护、或必要时升级各项施工资质。

②交通发展公司的发展战略与规划应服从上级国资主管单位制定的整体发展战略与规划，并执行公司适用的各项规章制度。

③交通发展公司接受国资主管单位审计监督，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定期及不定期组织的生产经营、制度执行和财务效益等情况的审计和核查，并在限期内对整改意见进行改正。

合作期间的税费按照法律规定各自承担。

4.交通发展公司的公司治理结构

（1）董事会及其人员构成

交通发展公司设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提名3名，乙方提名1名，1名职工董事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由甲方提名的董事担任，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

委派方可以书面形式向交通发展公司提名董事候选人或罢免董事的建议，由股东会选举或罢免，董事辞任或由股东会罢免后，新选任的董事任期为其前任董事的剩余任期。

（2）监事会及其人员构成

公司设一名监事，由甲方提名产生。

（3）高级管理人员构成

交通发展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甲方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设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数名。

5.违约责任

如任何一方违反或未适当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义务，造成守约方任何损失的，违约方应全额赔偿守约方的损失，该损失包括违约方给守约方造成的实际损失、以及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资金占用费等。

违反本协议的违约方还应承担守约方为主张权利而支付的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诉讼责任保全险费、执行费、鉴定费、评估费、审计费、律师费、拍卖费、交通差旅费等。守约方还有其他损失的，违约方还应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6.协议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协议变更

本协议各方经协商一致，可变更协议相关条款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协议解除或终止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时，本协议解除或终止：

①各方经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解除本协议。

②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守约方有权要求解除协议。

③因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变化而影响本协议履行时，按法律规定及国家规定执行。

7.退出条款

公路桥梁集团（或公路桥梁集团指定第三方）的回购权：

经各方同意并确认，为确保交通发展公司健康发展，在济南发展公司被工商登记为股东之日起届满两年后，公路桥梁集团（或公路桥梁集团指定第三方）有权回购济南发展公司所持全部股权，回购股权价格参考审计评估价，最终回购价格不低于评估价格，济南发展公司应予以配合。

经各方同意并确认，济南发展公司持股期间不得对外转让股权，或按照本条约定标准由公路桥梁集团（或公路桥梁集团指定第三方）回购济南发展公司所持股权。

在交通发展公司完成变更出资人及出资比例的工商登记两年后，济南发展公司有权退出，公路桥梁集团应予以配合。公路桥梁集团（或公路桥梁集团指定第三方）拥有优先回购权，回购济南发展公司所持交通发展公司全部股权，回购股权价格参考审计评估价，最终回购价格不低于评估价格。

8.协议生效及有效期

（1）本协议生效

本协议于各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生效。

（2）本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的有效期自生效之日开始，至双方合作解除之日止。

除上述内容外，《股东合作协议》还规定了释义、附则等内容。

六、本次交易涉及的其他安排

交通发展公司尚未建立财务账套、未开展经营，本公司不存在为交通发展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该公司理财，以及其他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及职工安置问题。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问题。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交通发展公司，拟引入新股东济南发展公司，有利于发挥产业协同作用、做强做大济南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市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长远目标，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2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公司与高速集团及其子公司累计已发生各类日常关联交易260.50亿元（未经审计），已包含在公司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中。截至目前，不包含本次交易，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积计算原则，公司与高速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之外的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关联交易金额为6,500万元（未经审计）。具体如下：

1.2022年9月，公司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路桥梁集团、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山东高速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广告宣传合同》，合同金额合计1,700万元。

2.2022年10月，为发挥产业协同作用，公司子公司公路桥梁集团及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桥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桥梁科技公司”）与关联方山东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公司”）、山东高速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咨询集团”）签署了《关于转让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桥梁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予山东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及转让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桥梁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予山东高速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桥梁科技公司尚未建立财务账套及开展经营，经交易双方协商，标的股权协议转让价格为0元，交易完成后由各股东分别按照持股比例实缴出资，本公司需实缴出资4,800万元。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已事前从公司获得并审阅了《关于转让子公司交通发展公司股权的议案》及相关资料，在全面了解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后，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基于实事求是的态度，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本次转让交通发展公司，拟引入新股东济南发展公司，有利于发挥产业协同作用、做强做大济南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市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长远目标，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董事会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董事就本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转让交通发展公司股权事宜。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股权转让协议》《股东合作协议》文本。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2-106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津潍高铁并投资铁发鲁桥合伙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项目中标情况

2022年9月，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中标新建津潍高铁济南联络线土建工程JBTJ-5标段施工项目（以下简称“津潍高铁项目”、“济滨项目”或“本项目”），中标金额2,101,822,518.00元。

（二）中标项目出资要求及形式

根据本项目招标人山东济滨高速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滨铁路公司”）招标文件及补遗书等要求，路桥集团投标方案为短期投资，本项目出资额为中标合同金额/8。

作为津潍高铁项目中标单位，路桥集团拟响应招标要求，以自有资金出资26,272.70万元认购项目业主指定的济南铁发鲁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铁发鲁桥合伙”）有限合伙人份额。

（三）本项目招标人济滨铁路公司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发基金”）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出资构成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张春林先生回避表决。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也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项目概述

新建津潍高铁济南联络线自济南东站引出，向北经济南市历城区、高新区（遥墙机场）、章丘区，与规划G308国道合建上跨黄河，通过济南市济阳区、商河县，继续向东经滨州市惠民县、滨城区，接入滨州地区滨洲站（济滨、滨淄、津潍合场）。正线长度145.299公里。全线设济南东、遥墙机场、济阳、商河、惠民、滨州6处车站，其中新建车站4座，引入既有站2座（济南东、滨州），遥墙机场站为地下站、惠民站为高架站。本次公司子公司中标的为施工5标段，路线全长26.028公里。项目计划工期48个月。

三、关联方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山东济滨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12MABTTG1P6D

法定代表人：周宪东

注册资本：1,870,90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时间：2022年7月15日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港沟街道经十路199号院内北办公楼0202-1室

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铁路运输基础设备制造；铁路机车车辆维修；公共铁路运输；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旅游业务；餐饮服务；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2. 关联关系

济滨铁路公司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铁发基金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

3. 财务状况

济滨铁路公司成立于2022年7月15日，截至目前尚无财务数据。

4. 济滨铁路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资信情况良好。

四、交易对方及合同对手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根据业主方指定，路桥集团将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山东铁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发资产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铁发鲁桥合伙。铁发资产公司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名称：山东铁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3UJ5Y38T

法定代表人：刘晓晨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0年12月07日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一区4号楼2011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融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100,000	100.00

3.关联关系：铁发资产公司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铁发基金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

4.财务与资信：截至2021年末，铁发资产公司经审计总资产为184,591.59万元，所有者权益为91,705.61万元，2021年度营业总收入1,332.29万元，净利润29.61万元。截至2022年6月，铁发资产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191,680.73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00,716.07万元，2022年1-6月营业总收入9.16万元，净利润-334.01万元。铁发资产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合同对手方基本情况

根据业主方指定，路桥集团拟与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路投资控股公司”）、铁发基金签署《出资协议书》。合同对手方情况如下：

1. 合同对手方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683233582Q

法定代表人：姜长兴

注册资本：4,845,7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8年12月24日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A座

经营范围：铁路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与运营；铁路站场经营与开发；铁路沿线及其他区域土地开发；客货运输；物资设备采购与销售；房地产开发、销售与租赁；新能源、新材料开发；商业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物流服务；国内贸易、国际贸易；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出资结构及实际控制人

序号	股东名称	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1,570,000.00	32.40
2	山东省财金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890,000.00	18.37
3	山东省土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800,000.00	16.51
4	青岛财通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374,000.00	7.72
5	烟台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11,400.00	6.43
6	济南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180,000.00	3.71
7	日照交通发展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168,000.00	3.47
8	德州市交通运输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109,000.00	2.25
9	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7,000.00	1.38
10	威海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63,000.00	1.30
11	滨州市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36,000.00	0.74
12	寿光市金财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5,311.50	0.73
13	济宁城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35,300.00	0.73
14	东营市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	0.68
15	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0.62
16	鲁南（枣庄）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8,000.00	0.58
17	临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27,000.00	0.56
18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	0.45
19	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2,000.00	0.45
20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8,688.50	0.39
21	聊城市财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